证券代码: 833473 证券简称: 博丹环境 主办券商: 招商证券

上海博丹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18年9月2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上海市虹口区曲阳路 900 弄 3 号 205 室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: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董杰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 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.528.079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.82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及认定上海博丹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》议案 1.议案内容:

为了鼓励和稳定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, 经公司管理层推荐, 董事会 提名钱华良1人为公司核心员工。此项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,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,公示期为 2018 年 9 月 6 日至 2018 年 9 月 16 日。截至公示期满,全体员工未对该名单提出异议。

此项议案已经 2018 年 9 月 5 日,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;2018 年 9 月 17 日,公司 2018 年第二次职工大会表决通过;2018 年 9 月 17 日,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3,528,07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与会股东(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)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上海博丹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0日